淡江時報 第 1086 期

**舊生清寒助學金申請 5月2日開始收件**

**學生大代誌**

【記者鄭少玲淡水校園報導】108學年度舊生清寒助學金自5月2日5月15日開放申請，紙本繳交時間為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逾期不受理。申請資格包括弱勢助學生（家庭年收入70萬以下）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、就學貸款（家庭年收入114萬以下）等，其中延修生或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低於六十分者不得申請，有意申請者請至學生事務系統助學金系統（網址：https://stipend.sis.tku.edu.tw/）線上申請，填妥資料並備齊一下文件：申請書及家境清寒具體說明書、107年度父母及學生本人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、107年度父母及學生本人財產證明、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父、母及學生本人戶籍謄本正本（108年4月1日以後)，均需包括詳細記事、各項助學金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書、前一學期成績單影本及相關證照影本。繳交至淡水校園商管大樓B418學務處聯合服務中心或B421生輔組。